

证券代码：603363
转债代码：113620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转债简称：傲农转债

公告编号：2021-115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6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1年6月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温庆琪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4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符合解锁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况，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解除限售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为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解锁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7）。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暂缓授予部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符合解锁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况，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解除限售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为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解锁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7）。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监事会同意公司对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8)。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10 日